



纾群众之忧 解企业之难

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妥善处理一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衡阳晚报讯（文/图 通讯员 彭斌 石娜）近日入伏，气温持续攀升，一名当事人冒着高温酷暑、怀着激动的心情来到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一面印有“调解能手 热心为民”字样的锦旗送到民一庭法官手中，对法官尽职尽责的工作作风表示赞赏，对法官耐心调解、纾困解难表示衷心感谢。

2019年，某经营部与某公司签订脚手架分包合同，由某经营部承包某公司工程脚手架搭设及拆除项目，约定工期均为490天，而实际工期达540天以上，故某经营部起诉要求某公司支付超期补偿金。案件双方当事人争议较大，并对工程超期原因互相推诿，查清工程超期的相关事实难度较大。

在办案过程中，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一庭法官为充分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进一步查明本案事实，依法予以准许某经营部申请调取工程监理日志。虽然调取工程监理日志的工作量大，但为查清案件事实找到了证据突破口。在对监理日志进行质证的过程中，某公司对两个工程均超期50余天及工程超期主要系其造成的事实不置可否，超期事实得以查清。

随后，该案承办人员充分发挥调解在化解社会矛盾、优化营商环境中



当事人将一面印有“调解能手 热心为民”字样的锦旗送到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一庭法官手中。

的积极作用，采用“背靠背”调解模式，耐心听取双方当事人诉求，沟通协调10余次，反复对当事人进行释法析理，促使双方达成调解协议，某公司自愿支付某经营部超期补偿金及利息36万余元，并支付欠付工程款。至此，

本案得到了圆满解决。

锦旗虽轻，却承载着当事人对法官工作的认可。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坚持把诉调对接的“调”再向前延伸，纾群众之忧、解企业之难，优化营商环境，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

营商环境大局，持续强化案件审判执行力度，不断提升司法质效，并聚焦企业司法需求，主动延伸司法服务，常态化开展送法进企业等活动，以实招硬招助力辖区企业高质量发展。同时，还要坚持问题导向，正视短板不足，认真担当作为，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切实抓好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确保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不落后、争上游，为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施后，法官积极与双方沟通协调。鉴于该案事实清楚、争议不大，许某在账户被冻结后亦配合调解，法官便通过“面对面”“背靠背”的调解方式释法明理，以双方合作关系和长远利益发展为着力点，耐心分析利弊，最终双方达成分期还款的调解协议并申请司法确认。

每一个涉企案件都是法治化营商环境的试金石。近年来，常宁市人民法院不断加强诉前调解力量，开辟涉企绿色通道，减轻企业诉累和负担，“以保促和、以保助审、以保促执”，切实保障企业合法权益。下一步，该院将继续发挥诉前调解在维护小微企业合法权益方面的前置性作用，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全力为当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作社负责人、省人大代表刘新结深入交流，详细了解了合作社发展现状及前景，询问了合作社目前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该负责人表示，法院工作的进步离不开人大代表的监督和支持，衡山县人民法院将立足法院工作职能，积极回应合作社司法需求，以实际行动助力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

听取人大代表意见，接受人大代表监督，是做好法院工作、提升司法公信力的有力保证。衡山县人民法院将进一步加强代表联络工作，真诚接受代表监督，将代表所提的意见建议转换为加强和改进法院工作的强大动力，不断提升司法服务质量，努力推动法院工作再上新台阶。

警惕养老诈骗 守好“钱袋子”

珠晖区人民法院普法讲座进社区

衡阳晚报讯（通讯员 洪彪）为打击养老诈骗犯罪，进一步提高辖区内老年人防范诈骗的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守护好老年人的“钱袋子”，近日，珠晖区人民法院刑事庭法官深入友爱里社区开展防范养老诈骗普法讲座。

法官从代办“养老金”骗局、购买保健品骗局、投资骗局、提供虚假养老服务、投资虚假养老项目、虚假宣称以房养老、“低价旅游”骗局、冒充公检法骗局、“黄昏恋”等多个方面展开。通过讲解典型案例进行以案释法，为辖区居民上了一堂内容丰富的反诈知识讲座，并在课后对老年人提出的相关法律问题进行详细解答。下一步，珠晖区人民法院将继续常态化开展防范养老诈骗普法宣传活动，通过“送法进社区、送法进乡村”等宣传方式，为辖区群众保护好自己的养老钱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网购服装后恶意差评 被判侵权并赔礼道歉

衡阳晚报讯（通讯员 徐亚晴 谷雅婷）近日，耒阳市人民法院审结一起名誉权纠纷，被告蒋某因在某公司开设的淘宝店铺下恶意差评，被判决于判决生效十日内删除恶评并向原告书面道歉，支付原告某公司公证费1600元。

2022年4月，蒋某人职某公司成为员工，并于5月从该公司离职。蒋某离职几日后却在该公司的淘宝店铺中，对其购买的服装商品进行了追加评价，评价内容为“我是这家店铺以前的员工，您现在所看到的所有好评都是老板花重金请人刷的”“衣服质量很差劲，成本估计也就50块钱不到吧，卖799，老板含泪赚700多……”等。该公司提供的公证书表明，蒋某评价后12天内共6名买家对该服装商品进行了退货退款处理。该公司向淘宝网官方平台投诉删除该评论未果，遂诉诸法院。

原告某公司认为蒋某侮辱、诽谤原告及原告案涉商品的言论，已严重侵犯了原告的名誉权，并导致了多位消费者误信了被告的评价而要求退款退货，进而造成了原告的经济损失。被告的上述行为已然侵犯了原告的名誉权，且给原告造成了经济损失，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删除在淘宝网中对案涉商品作出的具有侮辱、诽谤内容的评价，并对原告进行公开道歉，赔偿原告各项损失共计5万元并承担诉讼费用。

耒阳市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法人、非法人组织享有名称权、名誉权、荣誉权等权利。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以侮辱、诽谤等方式侵害他人的名誉权。名誉是对民事主体的品德、声望、才能、信用等的社会评价。本案中，被告蒋某的涉案评价内容可分为三部分：其一，蒋某作为消费者认为所接受的产品和服务并未达到其合理期待，有权对其所接受的原告的产品和服务进行评价。故针对衣服质量部分评价内容，系公众和消费者对其正常的批评和评价，不构成侵权。其二，根据证据证实店铺确实存在刷单现象，并非虚构事实恶意进行诽谤，不构成侵权。其三，“老板含泪赚700多……”“公司也是一个老破小”等内容为被告对原告某公司及公司股东的评价，原告某公司是经过国家相关部门批准审批许可，依法成立经营的企业，被告虽然曾入职该公司，对其有一定的了解，但被告的评论带有侮辱性，在主观上存在恶意；被告对公司股东的评价，虽没有直接的词语阐述，但从整体评价的语句，结合社会生活经验，会误导消费者，对原告某公司的社会评价造成负面的影响。法院认定该部分评价内容，即被告蒋某的行为侵害了原告某公司的名誉权。因此，耒阳市人民法院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法官说法：网络购物平台建立评价机制的初衷，是为了使消费者可以实施批评建议权，消费者可以基于货品或服务本身与网店描述是否相符、卖家服务态度等综合因素对商家进行评价、评级，该评价可能具有一定的主观性。但是，评价必须得基于客观事实，不能出于恶意诋毁商誉的目的，对商家进行侮辱、诽谤。消费者提出批评建议可以督促网络消费平台的健康发展，促进市场经济平稳运行，消费者如滥用该权利，将批评建议的言语变成攻击侮辱的词汇，就会违背该权利的初衷，产生侵权的后果。

祁东县人民法院召开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

主动融入优化营商环境大局

衡阳晚报讯（通讯员 蒋小花）为全面提升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近日，祁东县人民法院召开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

会上，传达了全市法院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调度会精神，分析

了祁东县人民法院2023年上半年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存在的问题与短板。会议强调，全体干警要认清形势，提高站位，树牢“人人都是营商环境建设者，案案都是营商环境试金石”意识，主动融入优化

常宁市人民法院：

“诉前保全 + 诉前调解” 护航企业有温度

衡阳晚报讯（通讯员 张婷）“希望这种高效、快捷、省钱的调解方式能够让更多的小微企业知晓，以解他们的燃眉之急！”日前，常宁市人民法院通过“诉前保全+诉前调解”的方式，成功调解了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帮助小微企业更好更快维权，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据悉，衡阳某建材公司与许某长

期存在合作经销关系。双方进行对账时，发现许某还欠下该建材公司货款14万余元。在长达两年的“追债”过程中，许某均以资金周转困难为由分文未付。自疫情以来，该建材公司大量订单流失，资金回笼困难，无奈只得向法院申请诉前保全并准备起诉。经审核，该申请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常宁市人民法院遂出具保全裁定。采取保全措

主动走访 接受监督

衡山县人民法院走访省人大代表

衡阳晚报讯（通讯员 宾凤梧）为进一步密切与省人大代表的沟通联络，主动接受监督，倾听代表声音，近日，衡山县人民法院负责人带队走访了省人大代表阳飞卫、刘新结，通过与人大代表面对面沟通交流，主动听取人大代表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在衡山县城市和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衡山县人民法院负责人向该公司董事长、省人大代表阳飞卫简要

介绍了过去一年法院的发展情况，双方就如何更好化解涉企纠纷开展深入细致的探讨。阳飞卫对衡山县人民法院过去一年在调查研究、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取得的新发展给予高度肯定，并表示一定认真履行代表职责，切实加强监督，以高质量履职助推法院高质量发展。

在衡山县吉丰农机专业合作社走访过程中，衡山县人民法院负责人与合